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endzo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5)

執行董事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起:

- (1) 廖青花女士已提呈辭任執行董事;
- (2) Katsaya Wiriyachart女士已提呈辭任執行董事;
- (3) 劉建甫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 (4) 梁耀祖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本公告乃由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作出。

(1) 執行董事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廖青花女士(「**廖女士**」)及Katsaya Wiriyachart女士(「**Wiriyachart女士**」)已提呈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起生效,原因為彼等有意專注於其他業務承擔。

廖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其辭任有關的事宜須敦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Wiriyachart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其辭任有關的事官須敦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廖女士及Wiriyachart女士於任職期間對董事會所提供的服務及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感謝。

(2)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劉建甫先生(「**劉先生**」)及梁耀祖先生(「**梁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起生效。

劉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劉建甫先生,58歲,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 起生效。

劉先生於移動房屋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劉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在湖南省農業局開展事業,引入創新的「公司+農民」農業模式,實現年銷售額人民幣30百萬元。於二零零一年,彼開始創業,於二零零四年創立了得萊斯集團。在彼帶領下,得萊斯已發展成中國規模最大的移動房屋租賃及銷售企業之一,其後於二零一七年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NEEQ)上市。

劉先生為傑出的企業家及投資者,因其對移動房屋行業的貢獻以及在中國股票市場的策略參與而受到廣泛認可。劉先生職業生涯跨越數十年,表現出彼善於洞察及把握新興市場趨勢的敏銳能力。

根據劉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劉先生獲委任的任期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劉先生將於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誠如董事會所建議,劉先生有權收取薪酬每年600,000港元及與年度表現相關的酌情花紅,有關花紅將由薪酬委員會不時參考本公司財務業績及彼之表現釐定,同時參考現行市況、劉先生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之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iii)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分別見上市規則)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劉先生委任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梁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梁先生,45歲,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起生 效。梁先生於上市公司及持牌法團的策略財務規劃、資本重組及交易結構、稅 務規劃及財務分析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 零七年在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91)(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主 板」)上市的公司)任助理財務總監;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在漢鎰資產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任首席財務官兼董事會秘書;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九年在雅天妮 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89)(一間於主板上市的公司)任執行董事兼投資部 副總裁;以及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零年及自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起在恩典生 命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12)(一間於主板上市的公司)任獨立非執行 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起,彼在無錫盛力達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89)(一間於主板上市的公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 核委員會主席兼戰略委員會的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起,彼在上海小 南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66)(一間於主板上市的公司)任獨立非執行董 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 員。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彼在中食民安控股 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83)(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兼審核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四年十月二日起,彼獲融科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 份代號:2323)(一間於主板上市的公司)委任為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及授權 代表。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五日,彼在新華通訊頻媒控股 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9)(一間於主板上市的公司)任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 兼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一日,彼在中 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71)(一間於主板上市的公司)任公司秘 書兼授權代表。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彼在星 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46,其股份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起於主 板被取消上市)任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

梁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企業金融碩士學位。彼於二零 一四年三月獲接納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成員。

根據梁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梁先生獲委任的任期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梁先生將於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誠如董事會所建議,梁先生有權收取薪酬每年240,000港元及與年度表現相關的酌情花紅,有關花紅將由薪酬委員會不時參考本公司財務業績及彼之表現釐定,同時參考現行市況、梁先生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期,梁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之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iii)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分別見上市規則)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梁先生委任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劉先生及梁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馮嘉敏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馮嘉敏女士、徐源華先生、羅偉業先生、劉建甫先生、梁耀祖先生及方恒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石峻松先生、邱越先生、譚詠欣女士及胡啟騰先生。